

北京爱尚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年05月10日14:00

结束时间：2017年05月10日16:00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05 月 04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北京爱尚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

本人身份证、股东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司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司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2017年05月10日（上午9：00-12：00）

(三) 登记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85788798

传真：010-85788796

联系人：王东明

邮箱：wdm@aishangmedia.cn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高井文化园路8号东亿国际传媒产业园区三期C座501

(二) 会议费用

参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北京爱尚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

议决议》

北京爱尚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05月08日